

附件 1

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 2023 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经济责任审计

评价年度：2023 年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

填报日期：2024. 6. 1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依法依规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财政资金合法安全使用。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重点关注领导干部的权责与权力运行、重大经济决策、重大财政资金安排使用、重大建设项目管理、执行中央和省的重大决策部署、内部管理和廉政等情况，依法依规反映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促进依法行政。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自评小组对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支出进行项目自评，评价对象为 2023 年我局完成的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情况以及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由财务人员将 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以及经费使用情况向自评小组反馈，自评小组负责人及组员对项目进行考评，经费完成的项目是否达到预期使用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评价，2023 年我局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上有效完成了年度审计目标，自评分数为 97 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专项审计项目年度预期投入 18 万，预算安排 18 万。

2. 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经费，我局主要用于日常审计业务支出。

3. 我局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支出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使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局共完成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4 个，审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6298.07 万元，提交审计报告和审计结果报告 8 篇，提出审计建议 16 条，审计工作成效显著，有效完成了年度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目标。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前在政务公开网站上将绩效自评结果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 温州市鹿城区审计局
项目名称: 经济责任审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7
决策	18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1.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决策论证在工作总结等材料的,经通过集体会议讨论,并经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支撑材料,得2分; 3.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设定	4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照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加属于未申报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未申报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了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的得2分,且“目标设置”的其他指标对其他工作任务目标进行考核。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预算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表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目标科学性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否量化和量化、可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据此核定分数。		2
			预算编制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编制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否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或预算差异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关于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0%及以下扣0.5分,10%(含)—20%扣1分,20%(含)—30%扣2分,30%及以上扣3分; 2.是否按需求编制项目预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依据是否充分,1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资金到位率	5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和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预算资金(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到位率、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原因不明或不附证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2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主要依据“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到位率、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原因不明或不附证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依据所提供的信息还原作出判断。 1.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分,超标准、超标准支出、违规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未按规定程序审批或未按规定执行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0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按照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得分,未按规定会计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未按规定核算,视具体情况扣分。		4
过程	22	组织实施	实施程序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1.是否已制定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1分; 2.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审批手续,1分; 3.按照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2分;		4
			管理情况	2	反映主管单位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还原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以实际提供的信息还原作出判断,如信息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资金使用或资金管理有违规的,扣1分;否则,扣0.5分;否则,扣0分。		2
			绩效管理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前质量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得分; 3.自评材料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不得分;自评内容与报送内容不符,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0.5分为止。		2
		经济性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项目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5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3
		效率性	完成速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22
			完成质量	22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22
		效果性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社会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公平性	满意度	5	(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5
产出	30	经济性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项目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5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3
		效率性	完成速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22
			完成质量	22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22
		效果性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社会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公平性	满意度	5	(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5
		效果性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社会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数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加等于100分,同时具体各指标权重分数的设置应符合增加效益指标权重,其中项目由安全事项的权重指标0分。		20
		公平性	满意度	5	(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5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经济责任审计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8	
	主管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联系邮箱			
	实施单位		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庞惠婷13826071095		联系邮箱		zxsi@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支出主要内容		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依法依规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财政资金合法安全使用。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 (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合计											
	区财政资金	18		18	18	18		13.5			无	
	市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 (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依法依规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财政资金合法安全使用。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按政府采购流程办理。									无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湛江市霞山区审计局财务管理制度》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无	完工时间	无	是否验收	无	验收时间	无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 部分实现 ☐ 否 ☐	
	重点关注领导干部的权责与权力运行、重大经济决策、重大财政资金安排使用、重大建设项目管理、执行中央和省的重大决策部署、内部管理和廉政等情况，依法依规反映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促进依法行政。				2023年我局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上有效完成了年度审计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3年度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数量		≥2个		≥2个		无			
		质量指标	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无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的及时性		100%		10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障审计工作经费		落实审计经费支出标准		落实审计经费支出标准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建议事项采纳率		≥95%		≥9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发展指标	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		100%		100%		无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无			



郑州市人民政府

郑州市人民政府